清雲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入學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清雲科技大學存查聯

姓　名		身分證字號		連絡電話	

本人自願放棄錄取　貴校＿＿＿＿＿＿＿＿研究所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

自願放棄錄取原因：

☐ 錄取清雲其他系組，系組名稱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☐ 錄取其他學校，校系組名稱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☐ 暫時放棄繼續升學。

☐ 其他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此致

清雲科技大學

錄取生簽名		日　期	101 年　　月　　日

注意事項：

1. 正取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，請填妥本聲明書並經簽名後，於 101 年 01 月 04 日 16:00 前以傳真方式傳至 03-4595684，或將正本以限時掛號郵寄（或親送）至本校註冊組，本校用完印後，立即將錄取生存查聯寄回，以利考生進行其他管道入學。
2. 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，請錄取生慎重考慮。
3. 本校服務電話：(03)458-1196 分機 3321～3327
   地址：(32097)桃園縣中壢市健行路 229 號 教務處註冊組

清雲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入學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證明書

錄取生存查聯

考生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，身分證字號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，

確已向本校提出放棄 101 學年度碩士班＿＿＿＿＿＿＿＿研究所錄取資格。

此證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＿＿＿　年　＿＿＿　月　＿＿＿　日